

文言实词

李佐丰 著



语文出版社

文言实词

中国文联出版社



中国文联出版社

WENYAN SHICI

文言实词

李雄丰 著

YUWEN CHUBANSHE

语文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文言实词/李佐丰著

北京:语文出版社 1994.6

ISBN 7-80006-819-6/H·168

I. 文…

II. 李…

III. 实词-汉语-古代

IV. H141

WENYAN SHICI

文 言 实 词

李佐丰 著

语 文 出 版 社 出 版

邮编:100010 北京朝阳门南小街 51 号

新华书店经销 北京密云胶印厂印刷

*

787×1092 毫米 1/32 9.625 印张 208 千字

1994 年 6 月第 1 版 1995 年 11 月第 2 次印刷

印数:3051—8050 定价:15.00 元

序

词组织成语句，要符合语法条理。每个词在组合中担任什么角色，有一定的范围，这范围就是词的潜在的语法功能。划分词类就是要确定每个词的这种潜在的功能，把功能相同的词归成类。分类工作不可能一蹴而就，因为同一大类的词，其潜在的语法功能只是大体相同，内部有次要的分歧，大类之中可分次类。同样，次类之中还能分成小类。整个词类系统是个大类套小类的层级体系。挖掘愈深，类分得愈细，揭示的语法面貌也就愈加清晰。划分词类事实上就是挖掘、揭示一种语言的语法条理，任务非常繁重。一般已经分出词类的语言，也只是划出上层的大类，还有待于不断地往下细分。所以词类的划分又是一个长期的任务。

语言中的虚词，本身就是组织语句的粘合剂，语法功能比较明显，分类的任务不是很繁重。词类工作的重点在于实词的分类。如果实词有丰富的形态，形态好像标在元器件上的接驳条件，指示词所属的大类。这种类型的语言，实词的类也较易识别。印欧系语言，日语、朝语之类的粘着语，就属于这种类型。独独像汉语这样的语言，缺少形态标志，实词潜有的语法功能只能通过逐词测试，探索出它在各种组合中所起的语法作用，归纳出来。如果说现代汉语实词的语法行为已渐趋明朗，那么古代汉语就更加灵活而难以捉摸。难怪国际语言学界在讨论词类问题的时候总是举古汉语作为极

端的例子。有一派学者由此得出汉语没有形态，词无定类，汉语实词没有词类的结论。这是说汉语，特别是古汉语，实词的组合并无限制，也无条理可循，等于没有语法。这显然不符事实。

汉语的结构特点使词类问题成为汉语语法的关键。五十年代以来，国内语言学界逐渐明确划分词类必须以词的语法功能为依据，研究现代汉语词类的学者才有了比较一致的理论方法上的认识。最近，朱德熙、陆俭明教授主持的国家科研项目完成了四万个常用词的分类，进一步从实践上解决了这个难题。继现代汉语之后，古汉语的词类问题就突出出来，要求我国语言学界作出回答。我们高兴地看到，李佐丰君的这部专著《文言实词》就是一个成功的开端。

佐丰君在北大从王力师做汉语史研究生的时候，就有志于解决这一老大难的问题。他坚信现代语言学关于词类问题的理论与方法同样适用于古汉语，决定以此为准则，从头做起。他选定的语料是《左传》等先秦典籍，因为《左传》等成书早，篇幅大，能够保证材料的均质和充分。他的突破口是动词，因为各种语言动词的语法功能最复杂多样，古汉语也是这样。整个工作等于重新摸索先秦典籍的语法条理，挖掘、发现、辨析、归纳、定性、交叉印证，每一步都从材料出发，做得认真细致。他从朱德熙先生的讲授和著作中得到不少启发，朱先生也肯定、鼓励他的工作。就这样专心致志，埋头钻研了十五年，终于写成这部专著。佐丰好学深思，要求谨严，吝于笔墨。他过去也曾发表少量论文，每篇都有重要发现，可惜篇数少了些，现在这部总结性的著作确是耐人细读的。

我祝贺国内第一部贯彻现代描写语言学精神的古汉语词类著作的出版，同时，希望作者和同行学者继续向古汉语语法的广度和深度开拓，不断贡献新的成果。

叶蜚声

1994年1月23日

于澳门大学寓所

目 录

序.....	(1)
--------	-------

第一章 词类划分方法.....	(1)
-----------------	-------

第一节 文言词类特性.....	(1)
-----------------	-------

第二节 两种不同的功能.....	(2)
------------------	-------

第三节 功能中的一般和特殊.....	(5)
--------------------	-------

第二章 实词概况.....	(11)
---------------	--------

第一节 实词.....	(11)
-------------	--------

第二节 谓词和体词.....	(13)
----------------	--------

一、谓词和体词的特点.....	(13)
-----------------	--------

二、动词和形容词.....	(15)
---------------	--------

三、基数词、量词.....	(16)
---------------	--------

四、名词.....	(18)
-----------	--------

五、序数词、时间词、方位词.....	(20)
--------------------	--------

六、代词.....	(23)
-----------	--------

第三章 动词.....	(25)
-------------	--------

第一节 动词总述.....	(25)
---------------	--------

一、基本动词和能愿动词.....	(25)
------------------	--------

二、普通动词和特殊动词	(28)
三、不及物动词和及物动词	(30)
四、状态动词和行为动词	(46)
五、抽象动词和具体动词	(55)
第二节 动词分述	(59)
一、抽象动词	(59)
二、具体动词	(72)
三、状态动词	(105)
四、能愿动词	(118)
五、分类动词	(125)
六、使令动词	(136)
七、存现动词	(141)
 第四章 形容词	 (151)
第一节 形容词的特点	(151)
第二节 形容词分类	(156)
一、性质形容词	(156)
二、形态形容词	(161)
三、事态形容词	(168)
 第五章 名词	 (172)
第一节 名词总述	(172)
一、有生名词和无生名词	(172)
二、具体名词和抽象名词	(175)
三、专有名词和普通名词	(181)
四、国名、人名和地名	(186)

第二节 名词分述.....	(191)
一、国家名词和人物名词.....	(191)
二、生物名词和自然名词.....	(197)
三、处所名词和事物名词.....	(199)
四、辞章名词和事件名词.....	(205)
第三节 人物名词.....	(207)
一、称谓人物名词.....	(207)
二、职官人物名词.....	(209)
三、日常人物名词.....	(210)
 第六章 时间词、方位词.....	(214)
第一节 时间词.....	(214)
一、历法时间词.....	(214)
二、相对时间词.....	(216)
第二节 方位词.....	(218)
一、具体方位词.....	(218)
二、抽象方位词.....	(222)
 第七章 数词、量词.....	(230)
第一节 数词.....	(230)
一、个数和位数.....	(230)
二、一、二、三、四.....	(231)
三、分数和倍数.....	(237)
四、约数和虚数.....	(238)
第二节 量词.....	(240)
一、天然量词和人工量词.....	(240)

二、个体量词和器物量词.....	(242)
三、六种人工量词.....	(245)
第八章 代词	(257)
第一节 体词性代词	(257)
一、指称代词.....	(258)
二、疑问代词.....	(268)
第二节 谓词性代词	(271)
一、谓词性指称代词.....	(271)
二、谓词性疑问代词.....	(273)
 主要参考文献	(275)
词类索引	(278)
后记	(298)

第一章 词类划分方法

第一节 文言词类特性

文言词类具有三个互相关联的特性：潜在性、变易性和模糊性。

潜在性的特点主要表现为：词的语法特性通常体现于词的关系之中。由于形态变化和粘着形式都十分罕见，所以单个的词一般很难说具有什么样的语法特性。孤立地观察“辞”“止”“朝”“之”等词，很难确定它们属于什么词类，因为这些词的语音和文字形式都不显示语法方面的差异。只有当它们处在一定的语言环境中才可以显示出其语法特性。

变易性主要是说，在文言中词类及词的不同用法时常调和在同一个语音、文字形式之中，所以，先秦语言中，兼类、活用、同构异义的现象比较普遍。由于词类的特点是潜在和变易的，同一个语音、文字形式处在不同的语言环境中就可能表现出不同的语法特性。这样一来，文言中的词，往往是在整个语言环境中才表现为某种确定的意义和特性。这里所说的语言环境可以是单句，也可以是比单句更大的语言单位。如：

(1) 子反辞以心疾。(韩·饰邪)

△

(2) 孙子无辞。(韩·难四)

△

(3) 人莫_△鑒於流水，而鑒於止水，惟止_△能止众止_△。(庄·德充符)

(4) 晋降_△彭城而归诸宋，以鱼石归。(左·襄公二十六年)

(5) 彭城_△降晋。(左·襄公元年)

例(1)(2)中的“辞”是兼类，例(3)中用作名词的“止”是活用；例(4)例(5)中的“降”是同构异义。“降”后的名词可表示投降者，也可表示受降者。根据单句，就可以断定“辞”是兼类；想判断例(3)中的“止”，要参详整个复句的文义；而想判断例(4)(5)中谁向谁投降，就要联系更大范围的语言资料。在确定词性时，词类的变易性和潜在性是个重要因素。

文言词类还表现出较大的模糊性，即中介词类发达。从大的方面说，名词、动词等是实词，语气词、连词等是虚词，这是两极；而代词、副词等就显然处于中介状态。具体到各种词类，如动词和形容词、及物动词、不及物动词等等，无不表现出两极对立的不充分性。在两类词之间往往存在一定数量的有过渡性特点的词。

第二节 两种不同的功能

划分词类的主要标准是功能，具有相同功能的词，在语义上通常具有一定的共性。功能可以区分为两种不同的类型：一般功能和变换功能。

1. 一般功能 一般功能是词在单句之内所表现出的功

能。其中有两种不同的情况。

首先，词的功能可以叙述为“用作主语”、“充当谓语”等等。根据这些功能，可以划分出一些词类。然而单句的句法成分是有限的，基于这几个有限的句法成分，只能划分出一些最基本的词类，如实词、虚词、体词、谓词、名词、动词等等。要想把词类深入划分下去，只依靠这些功能是不够的，还必须深化一步。

其次，在利用上述功能划分出一些基本的词类的基础上，可以对上述功能作初次的区分限定。比如，对“用作谓语”可以进一步限定为：“给谓词性词语作谓语”，或“给体词性词语作谓语”，等等。利用初次限定的功能，可以在原有词类的基础上再进一步进行划分。如：动词区分为普通动词、特殊动词等。利用初次限定的功能划出的词类，还可以再次对已有的功能进行区分限定。如“可以给普通动词作主语”，“可以给特殊动词作主语”，等等。如此逐层深入地循环，可把词类的划分深化下去。

2. 变换功能

在第一节介绍词类的潜在性和变易性时曾指出，有时，词的语法特性和意义只有当它们进入比单句更大的语言单位之后，才可以充分显示出来。前边所说的一般功能是以单句为语言单位。对于整体性很强的汉语来说，功能仅限于单句的范围之内，并不足以充分显示词类的语法特性。所以，需要引入第二种功能：变换功能。变换功能是把词的使用范围扩

展到单句之外所表现出的功能^①。

在变换功能中至少包括两个短语或句子。在短语、句子之间存在某种变换关系。常见的变换关系有两种：①增减变换：增减变换是在两个相关的短语、句子之间增加或减少某些词语，然后考察相关的词语之间的语义关系是否相同。试看下面两组例句：

- A { (6) 赤子匍匐将入井。(孟·滕文公上)
(7) 今人乍见孺子入於井。(孟·公孙丑上)
- B { (8) 文嬴请三帅。(左·僖公三十三年)
——请求释放三位主将。
晋侯请于王。(左·宣公十六年)
——向王请求

在 A 组例句中，增减“於”字，“入”和“井”之间的语义关系基本相同。B 组增减“于”字后，“请”和其后名词的语义关系不同，据此可以判定“入”“请”的功能不同。②移位变换：移位变换主要是调整词语的顺序。在词序调整之后，两个短语、句子之中可能包含有基本相同的语义内容，也可能不包含基本相同的语义内容，如：

- A { 郑人太败戎师。(左·隐公四年)
吴师败。(左·宣公五年) /* 戎师败。

① 吕叔湘、王力、赵元任、朱德熙诸先生曾先后使用变换的方法来阐述与词类有关的问题。请参看：《中国文法要略》(吕叔湘 商务印书馆 1982 年)、《汉语语法论文集》(吕叔湘 商务印书馆 1984 年)、《中国语法理论》(王力 中华书局 1957 年)、《汉语口语语法》(赵元任著 吕叔湘译 商务印书馆 1979 年)、《现代汉语语法研究》(朱德熙 商务印书馆 1980 年)。

B { 昭王反_•国_•。(庄·让王)
 “国反。

A组的“败戎师”中，包含有“戎师败”的意思（可比照“吴师败”）。B组的“国反”通常并不成立，所以“反国”中不可能包含“国反”的意思。据此，可以判定“败”“反”具有不同的功能。有时，还可以把增减与移位综合在一起使用，其道理与以上两种变换相同，在此不赘述。凡是在变换后句子、短语的语义基本相同、或具有包含关系的，可以称为“异构同义”。这样的“同义”只是相对的“同”，句子经过增减、移位之后，总会有意义的变化，不会完全相同。这个“同”是相对于另一组的“异”而言。“异构同义”主要是用来区分“同构异义”。凡是存在“异构同义”关系的短语、句子，便认为它们之间存在变换关系，否则，便不存在变换关系。

第三节 功能中的一般和特殊

对于模糊性较强的文言实词来说，在根据功能区分词类时，要处理好一般和特殊的关系；否则词类的区分就无法展开。词类区分中的一般和特殊主要涉及两个问题：常态和变态及数量和质量。

1. 常态和变态

一个词通常具有的、比较固定的意义和功能是词的常态。使用某种语言的人对词的常态基本上都能保持一种大致相同的认识；非如此，人们的言语交际便无法进行。在人们可以接受的前提下，有些词也可以在某种语言环境中改变常态的

意义和功能，这就是词的变态。常见的变态有四种类型。

第一、二两种类型是在词仍然反映现实世界的前提下所表现出的变态。第一种是人们通常说的词类活用。词类活用是说，某类词通常具有某些功能，但在一定条件下，这类词中的某些词具有了该类词通常并不具备的功能，同时，词义也相应地发生某种变化。如：

(10) 齐景公问政於孔子，孔子对曰：“君_△君_△，臣_△臣_△，父_△父_△，子_△子_△。”（论·颜渊）

(11) 公若曰：“尔欲吴王_{△△}我乎？”（左·定公十年）

以上例句中加△的词本来是名词。名词通常不在陈述句中作谓语，更不带宾语，但在这里具有了不及物动词的功能，同时词义也出现变化，所以，“君”“臣”“吴王”等是名词活用为动词。

一般地说，活用时所表现出的功能和意义是该类词通常并不具备的。如果该类词本来便具有这种功能，而且词义未变，当然就不是活用。应该着重指出的是，某类词到底具有什么样的功能，是从该语言本身归纳出来的，而不是根据其他语言的词类功能外加于该种语言的。对于文言来说，是根据先秦的大量语言资料归纳出来的。至于其他语种、现代汉语的词类功能，并不能成为判定文言词类是否活用的标准。比如，“吴王我”中的“吴王”是名词活用为不及物动词并构成使动，这是以文言的词类功能为标准来确定的。可是不及物动词构成使动，就不是活用。从先秦大量的语言事实来看，可以带宾语的不及物动词一般都可以构成使动，只是有的不及物动词常构成使动，有的构成使动的次数少一些，或很少。在